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14-013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归还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4月23日，经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将3.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于2013年4月24日披露的公告2013-025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3年5月17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将1.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于2013年5月18日披露的公告2013-028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止2014年3月11日，关于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8亿元募集资金，公司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并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如下：

序号	归还金额（单位：万元）	归还日期
1	1,000	2013年12月26日
2	2,000	2014年1月24日
3	45,000	2014年3月11日
总计	48,000	--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2日